

運動科學系碩士班 學位考試 流程

所需表單及辦法請上系網頁下載及參考。

提學位考試申請

• 所需表單:

1. 學位考試申請表(含檢核表及佐證資料，例:取得 2 點及書報討論題目)【[附件一](#)】(請填妥各欄位，並詳讀備註之注意事項)
 2. 口試場地預約(請至系辦登記)
 3. 已修畢學分成績單(應全數修畢，系辦核對入學年度之課程科目表，確認是否符合修課規定)
- 應修畢學分數:依各學年度規定
 - 108 學年度(含)起入學之碩士班學生，請備論文相似度比對報告。

申請學位考試時

(口試前兩週提出、學生借用口試當日所需及場地)

系統申請執行

口試前兩週系統申請

口試

確認備齊口試相關資料表單

106 學年度後之學生請依學生校務資訊系統執行
◇ 學生口試前三天請至系統下載資料並紙本或 email 繳至系辦:

1. 口試委員聘函
 2. 評審意見表(系網下載)【[附件二](#)】
 3. 推薦書
 4. 審定書
 5. 口試評分單
 6. 口試委員印領清冊
- ★ 中英文論文題目確認正確

繳回系辦資料

1. 推薦書、審定書
(口試完成委員簽名後，正本繳回系辦，推薦書、審定書-影本留系辦，正本指導教授留存)
2. 評審意見表、口試評分單
3. 口試委員印領清冊

- ◇ 學生確認各文件欄位是否都有填寫
- ◇ 學生印領清冊各欄位是否有簽名，缺漏得自行寄回請委員補正
- ◇ 學生確認論文名稱(中、英)是否更改(否則依申請單所列為主)，由系辦將畢業成績送教務處，一經送交無法再更改，請學生加以確認

論文上傳

指導教授准予畢業證明簽核完畢後，將紙本簽准同意單送至系辦承辦人，並將論文資料上傳至圖書館

論文上傳資料完成核准確認後，始可製作紙本論文

離校時請繳交

2 本論文平裝本(圖書館及教務處)，3 本論文精裝本(指導教授*1 系辦*2)

論文全數繳交完成使能辦理離校手續

學生請自行估算離校時間，並詳查離校手續，以避免因缺件而致無法於計畫時間離校

- ◇ 系辦依離校單規定審核
 - ◇ 論文內需有學位論文審查合格證明書
- 106 學年度後之學生
請依學生校務資訊系統流程辦理完成